

苗栗縣苗栗市00社區發展協會 函

機構地址：0000

聯絡人：000

聯絡電話：000-0000

傳真：000-000000

受文者：苗栗縣政府長期照護管理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__月__日

發文字號：苗00社字第1120090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月核銷資料

主旨：檢送苗栗縣苗栗市00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12年度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社照C級-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服務計畫」1月核銷資料，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中心112年2月21日府照管字第1120022288號函辦理。
- 二、檢送核銷資料：自我檢查表、領據、支出憑證簿、經費收支明細表、服務期程表、支出憑證明細表、支出憑證黏存單-憑證。

0 0 0 理事長

112年苗栗縣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社照C單位 經費核銷作業原始憑證 自我檢查表

受補助單位：苗栗縣苗栗市00社區發展協會

項次	檢查項目（核銷編排順序及檢附資料）	業務單位 (長照中心承辦) 初審
▼以下為每次核銷必檢附之文件，請依照下列單據方式排列資料		
1	●核銷公文	
2	●領款收據(需蓋單位印信)	
3	●經費支出憑證簿(需蓋單位印信)	
4	●C單位辦理期程表(需蓋單位印信) (*預防及延緩失能核銷時，無需檢附)	
5	●經費收支明細表(需蓋單位印信)	
6	●支出憑證明細表(需蓋單位印信)	
7	●支出憑證黏存單及正本憑證	
8	●核定函及核定表（影本）	
▼以下為各核銷項目需檢附資料		
壹、 業務費	●臨時工資(檢附臨時酬勞印領清冊)	
	●講座鐘點費（檢附領據及課程表）	
	●食材費(便當及餐盒不予補助)（限提供餐飲服務） 1. 檢附收據或發票或支出證明單 2. 請檢附食材品名，請檢附食材明細表(如：青椒、茄子等，箱、袋、包、把，適當單位者，若手寫項目，請加蓋經手人章)	
	●可支用項目 含水電（須為實際提供服務之據點使用）、電話費（須為實際提供服務之據點使用，若據點安裝2線電話號碼，僅獎助其中1線電話號碼）、網路費（實際提供服務據點始得申請）、瓦斯費、文具、電腦耗材、活動講座費、器材租金及維護費（用於據點服務之相關設施設備）、活動材料費。	
	●雜支（含電池、沖洗相片、卡片）	
肆、 預防延緩失能費用	●檢附「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計畫」注意：每堂出席人數大於10人以上（否則不予補助） 1. 特約單位服務量表-師資名冊、個案出席紀錄表（表單於系統產出） 2. 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服務方案品質指標（表單需自行用印）	
	●師資鐘點費 指導員(主要帶領者)：領據（具有衛福部預防延緩失能指導員資格之師資或指導員(必須為社關網合格者)，支付上限 1,200 元/小時）、協助員：領據（協同帶領者，必須為社關網合格者，支付上限500元/小時）	
※請於活動辦理完畢後，檢附本表及相關核銷資料送中心辦理核銷。		

單位(大小章)：

業務單位(長照中心)：

領款收據

108.07.18 修正

茲收到苗栗縣政府長期照護管理中心特約本單位辦理苗栗縣『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社照 C』，112 年度 1 月長期照顧服務補助費，共計新台幣壹萬元整(請用大寫金額)。所送各項憑證若經查核有不符規定情事，特約單位自願退還所領取之費用。所領補助款皆依據印花稅法相關規定辦理，如涉及詐欺或其他不法行為請領補助費用，願負一切法律責任，絕無異議。

此 致

苗栗縣政府長期照護管理中心

蓋章：

單位大小印

領款廠商：苗栗縣苗栗市 00 社區發展協會

統一編號：1234-5678

單位負責人：000

經辦人：000

聯絡電話：037-123456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 1 號 5 樓

銀行：台灣銀行 銀行代碼：004

戶名：苗栗縣苗栗市 00 社區發展協會

銀行帳號：123456789123456789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1 月 31 日

受補助單位：苗栗縣苗栗市00社區發展協會

接受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發展基金補助經費收支明細表

會計年度：112		補助計畫編號：112000K00	補助計畫名稱：112年度社區照顧服務體系社照C單位-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服務計畫			
總收入明細			總支出明細：1月份 核銷			
經費來源	補助項目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核銷金額	累計金額	餘額
衛生福利部補助款	業務費	360,000	業務費	10,000	10,000	350,000
	預防及延緩失能服務	108,000	預防及延緩失能服務	0	0	108,000
	總計	468,000	合計	10,000	10,000	458,000

單位主辦：

會計人員：

單位負責人：

說明：

- 1.請依實際受補助金額項目自行調整格式。
- 2.總收入明細欄位請依核定公文填寫。
- 3.累計金額為每次核銷請領補助之金額累計。
- 4.餘額為核定補助金額減累計金額數。

核單位大章

苗栗縣苗栗市○○社區發展協會 辦理巷弄長照站期程表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始及結束服務日期	1/3-1/7 1/9-1/13 1/16-1/19 1/30-1/31	2/1-2/4 2/6-2/10 2/13-2/18 2/20-2/24	3/1-3/3 3/6-3/10 3/13-3/17 3/20-3/25 3/27-3/31									
服務人數/人次	30/30	30/30										
安插同安服務日期	1/3-1/7 1/9-1/13 1/16-1/19 1/30-1/31	2/1-2/4 2/6-2/10 2/13-2/18 2/20-2/24	3/1-3/3 3/6-3/10 3/13-3/17 3/20-3/25 3/27-3/31									
服務人數/人次	30/30	33/33										
健康促進服務日期	1/3-1/7 1/9-1/13 1/16-1/19 1/30-1/31	2/1-2/4 2/6-2/10 2/13-2/18 2/20-2/24	3/1-3/3 3/6-3/10 3/13-3/17 3/20-3/25 3/27-3/31									
服務人數/人次	32/758	40/971										
共計服務服務日期	1/3-1/7 1/9-1/13 1/16-1/19 1/30-1/31	2/1-2/4 2/6-2/10 2/13-2/18 2/20-2/24	3/1-3/3 3/6-3/10 3/13-3/17 3/20-3/25 3/27-3/31									
服務人數/人次	59/482	60/623										
預防及延緩失能課程 服務日期												
服務人數/人次												
社會參與服務人數/人次												

業務承辦人：
備註：
1. 預防及延緩失能服務1期3個月，每周1天課程
2. 因應中央查核，請於核銷時檢附此表
3. 請依實際狀況填寫此表，如有不實，請自行負責

會計：
負責人：



機關單位名稱：苗栗縣苗栗市 00 社區發展協會
接受衛生福利部補助經費支出憑證簿

會計年度：112	計畫編號：112000K00
計畫項目：112 年度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社照 C 級-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服務計畫	
核准日期及文號：112 年 2 月 21 日府照管行字第 1120022288 號	
補助經費新臺幣（大寫）：肆拾陸萬捌仟元	
支出憑證正本共 _____ 張，計新臺幣（大寫）壹萬零陸拾伍元	
在衛生福利部補助經費項下報支數 計新臺幣（大寫）：壹萬元	
繳回衛生福利部賸餘經費新臺幣（大寫）：元	
經費孳息金額新臺幣（大寫）：元	
其他收入金額新臺幣（大寫）：元	

機關（單位）審核簽章

衛生福利部 縣(市)政府、直轄市政府社會局	業務單位	
	會計單位	
	機關長官	
鄉(鎮、市、區)公所	業務單位	
	會計單位	
	機關長官	
接受補助單位	業務單位	
	會計單位	
	單位負責人	

填表說明：

1. 請各接受補助機關（單位）於計畫執行完畢後，連同「經費支出明細表」、「支出憑證」依序裝訂。
2. 由鄉（鎮、市、區）公所核轉直轄市政府社會局、縣（市）政府辦理核銷之案件，公所會計單位免核章。

↓若無自等，請填0，勿空白。

苗栗縣苗栗市 00 社區發展協會 支出憑證黏存單

憑證 編號	預算科目	金額						
1~11	☒ 業務費 ☐ 預防及延緩失能服務	佰萬	拾萬	萬	仟	佰	拾	元
				1	0	0	6	5
		自籌金額：65			申請補助金額：10,000			
用途 說明	1 月份 業務費	附 件	一、收據發票 張 二、扣繳憑單 張 三、簽到簿 張 四、樣張 張 五、成果報告 份 六、其他文件 張					
承辦人	單位主管	審核		會計		負責人		

憑證黏貼處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日期
統一編號 [] [] [] [] [] [] [] [] → 統編

單位全銜 ← 買受人： 地址：

品名	數量	單價	總價	備註
				收據專用章
合計新臺幣			萬 千 百 拾 元 整	銀貨兩訖

→ 店家發票章，需清楚
(需有統編)

→ 需清楚

① 品名
② 數量 (盡量勿以「兩」為單位；若以「包」「箱」「袋」為單位，請於收據旁空白處補充說明，並核經手人章印)

↓ 請填寫大寫金額

① 收據勿塗改，若需修正，請重開或若以塗改修正，請店家核章。
② 憑證請依範本黏貼。

苗栗縣

社區發展協會支出憑證黏存單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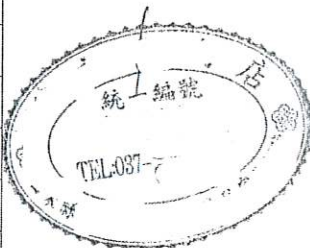
收 據

統一編號

1 2 3 4 5 6 7 8

苗栗縣苗栗市○○社區發展協會

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0 日

品名	數量	單價	總價	備註
豬心	8斤	160	1280	
絞肉	8斤	160	1280	
五花肉	8斤	160	1280	
合計新台幣 一萬 叁千 捌 百 捌 拾 一 元 一 角				銀貨兩訖

萬國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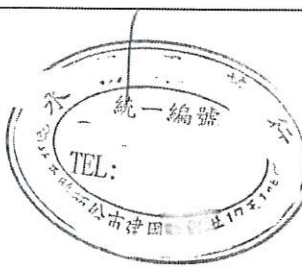
免用發票收據

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20 日

統一編號

1 2 3 4 5 6 7 8

買受人 苗栗縣苗栗市○○社區發展協會 地址：

摘要	數量	單價	總價	備註
紅蘿蔔	12斤	25	300	收據專用章 
蕃茄	16斤	40	640	
蒜頭	10斤	130	1300	
薑	15斤	50	750	
馬鈴薯	20斤	35	700	
合計新台幣 一萬 叁千 陸 百 玖 拾 一 元 一 角				銀貨兩訖

★憑證黏貼方式：
 ①勿重疊黏貼
 ②整份核銷請統一以同方向黏貼
 ③若黏存單不夠黏貼，請將其餘

收據貼至空白A4紙張，並直接檢附於「黏存單」後。

★憑心證黏貼方式：

範本A發票

範本發票

KL-9359 → 電子發票請將發票號碼謄至空白處。

苗栗縣
電子發票證明聯
112年01-02月
KL-935950

2023-02-13 09:28:55 格式:25
隨機碼 0448 總計:300
賣方4536 買方 921 *****

機 B01 序 00002 苗栗縣
退貨請憑電子發票證明聯辦理

交易明細

日期:2023-02-13 時間:09:28:55
門市:苗栗縣 (B01)
機號:B01 序號:00002
班別:1 收銀員:0022
發票:KL9359
統編:9219
新北黑豆奶
\$300* 1

1 項合計		\$300 TX
應稅額:	286	
稅 額:	14	
免稅額:	0	
現金		\$300
找零		\$0

退貨請憑電子發票證明聯辦理

→ 買方統編 (須正確,方可申請核銷)

→ 若品名、單價、數量未呈現完整,請於發票旁空白處補充,並核經手人章印。

憑證黏貼方式：若憑證原為A4大小紙張，請依支出憑證明細表順序直接檢附於黏存單後。

電子發票證明聯 → 須於空白處核單位大小章。
2023-01-26

發票號碼：KK58350
買方：苗栗縣
統一編號：92
地址：

格式：25
隨機碼：868

第 1 頁 / 共 1 頁

品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KEYWAY聯府》抽屜收納箱AM-65 (2入)【免運直出】(KEYWAY聯府 系列滿千折百)【愛買】					2	649	1,298	
賣家折扣					1	-100	-100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36046 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

聯絡人：

電話：037-

電子郵件：

@ems.miaoli.gov.tw



苗栗縣

受文者：苗栗縣苗栗市00社區發展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21日

發文字號：府照管行字第112002228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會申請「112年度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社照C單位-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服務計畫」，本府准予核定補助計畫經費共計新台幣46萬8,000元，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發展基金112年度一般性獎助計畫經費申請獎助項目及基準」暨「社區照顧關懷網後台」系統產出之「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發展基金112年度一般性獎助經費苗栗縣核定表」核予補助貴會旨案計畫經費，總計新台幣46萬8,000元(計畫編號：112000K00)。
- 二、本案依據本府社會處112年1月30日所提之112年長照服務發展基金獎助經費苗栗縣申請補助計畫單位名冊，同意核備貴會「112年度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社照C單位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服務計畫」於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執行本計畫。
- 三、服務開辦之每一時段皆須至少10名長者於現場接受社會參與、健康促進、共餐服務、關懷訪視或電話問安(擇一辦理)服務，並完成實名制資訊化報到。
- 四、經本中心核定獎助單位，至「社區照顧關懷網」平台應配合辦理登入填寫如下：

核定函表：每份核銷均須檢附完整影本。

裝

訂

線



裝

訂

線

- (一)社區關懷據點管理
- (二)據點服務管理
- (三)預防延緩照護方案
- (四)預防延緩個案管理
- (五)預防延緩開班管理
- (六)預防延緩單位管理

五、另，依據「長照服務發展基金當年度一般性獎助計畫經費申請獎助項目及基準」辦理略以：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設置巷弄長照站者，並應提供共餐服務、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服務。

六、有關本案獎助請依下列事項辦理：

- (一)請確實依預定完成日期辦理完竣，依本府所核定獎助經費及核銷期間內檢具支出原始憑證，填報執行概況考核表，檢附本府核定函與核定表影本及相關證明文件等送本府辦理核銷。
- (二)有關場地使用費及租金項目因業務權責分工所屬不得於本中心申請。
- (三)請確實依核定獎助計畫執行，非核定之獎助項目不得以獎助經費支付。
- (四)如計畫於執行期間，以同一事由或活動另獲他機關獎助時，應函報本府說明他機關獎助之項目及金額。若有重複獎助情事，本府得撤銷或降低已核定之獎助金額。
- (五)補助款應專款專用，請確實依核定項目執行使用，不得移作他用。業務費所購置非消耗品(未滿一萬元)，併請列非消耗品清冊管理，於適當處標明「衛生福利部長照基金獎助設置」或「衛生福利部長照基金補助」經費來源等字樣及長期照顧服務標章黏貼財產標籤，以供查核。
- (六)核銷報結時應檢附成果報告、非消耗品清冊及執行概況



考核表等相關資料。若有向服務使用者收費之情形，應事先向函文至本府備查。

(七)應配合縣府輔導、監督、考核，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如查核時，經查未符合規定辦理，應配合於期限內完成改善。

七、有關核銷事宜：業務費需於每月完成後函文本中心；另，請務必於開辦日起3個月內執行「預防延緩失能課程」，並事先至「社區照顧關懷網」確認該方案模組及師資皆符合資格後，且依「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服務執行原則說明」辦理及實際執行完成預防延緩失能課程，並於「社區照顧關懷網」登錄完成長者前後測，方可依規定向本中心申請核銷。

八、本案如有未盡事宜，本府得另行補充公告，受獎助單位應配合辦理。

九、檢附112年度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社照C單位一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服務計畫核定表。

正本：苗栗縣苗栗市00社區發展協會
副本：

縣長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主任決行

112年度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社照C單位—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服務計畫核定表

計畫編號	申請單位	申請補助經費			核准補助經費			核准項目或不核准原因	預定完成日期
		經常支出		合計	經常支出		合計		
		業務費	預防及延緩失能服務		業務費	預防及延緩失能服務			
112000K00	苗栗縣苗栗市00社區發展協會	360,000	3期 108,000	468,000	360,000	3期 108,000	468,000	核定開辦每周開放10個時段	112/12/31

備註：

一、涉及個人所得部分請依法辦理扣繳。

二、辦理採購時，請確實依政府採購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三、服務提供單位送縣(市)政府核銷必備文件：請檢具支出憑證簿(支出明細表、支出憑證)、業務費所購置非消耗品(未滿一萬元)，併請列非消耗品清冊管理，於適當處標明「衛生福利部長照基金獎助設置」或「衛生福利部長照基金補助」經費來源等字樣及長期照顧服務標準章黏貼財產標籤，以供查核。

四、核銷報結時必備文件：請檢附執行概況考核表、成果報告。

五、獎助原則、項目及基準、核銷應自籌經費比例等：依長照服務發展基金112年度一般性獎助計畫經費申請獎助項目及基準、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發展獎助作業要點辦理。

112年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獎助標準

【據點加值巷弄長照站單位】(暫定，以衛生福利部後續公告之112年度獎助項目及基準為準)

1.據點設置巷弄長照站加值獎助費：依下列服務時段數每月獎助業務費(可內含臨時工資)，每時段至少3小時，以中午12點為上、下午時間分隔點，每半天以1個時段列計，並辦理共餐服務：

(1)每週服務2至5個時段之據點：每月以新臺幣1萬元。

(2)每週服務6至9個時段之據點：每月以新臺幣2萬元。

(3)每週服務10個時段之據點：每月以新臺幣3萬元。

(4)可支用項目含水電、電話費、網路費、瓦斯費、文具、電腦耗材、活動講座費、器材租金(用於據點服務之相關設施設備)、活動材料費、食材費(限提供餐飲服務)及其他經本府核可據點所需項目等。

2.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服務費用：

(1)每期獎助業務費新臺幣3萬6千元。

(2)每一據點每年最高獎助新臺幣10萬8千元。

(3)開班方式及支付基準：依據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服務執行原則辦理(如附件)。

承辦人：

電話：

苗栗縣政府財政處庫款支付科

委託匯款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一、為提升服務品質，已將應付款項委請台灣銀行苗栗分行以匯款方式辦理。
- 二、為利辦理受款人之匯款資料，請詳細填寫下列各項資料，蓋妥公司章與負責人章後，交各請款單位，以為匯款之依據。
- 三、各業務單位應確實核對廠商帳戶名稱、存摺及廠商印章是否一致（因退匯會加收手續費）後，再行遞送至本科，以為碰檔之用。
- 四、貴公司帳號資料倘有變更者，請重新填寫本匯款書以利更正資料檔。
- 五、付款時將提供入帳通知，敬請提供e-mail帳號，以憑通知付款訊息。

帳 戶 名 稱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或身分證字號	
銀行名稱及代號				
帳 號				
聯 絡 電 話	() -		手機號碼	
通 訊 地 址		縣 市	鄉鎮 市	村 里
			街 路	巷 號 樓
付 款 通 知	(請詳填下列 e-mail 帳號及傳真號碼，並核對英文字母大小寫，以確保付款 訊息之通知。)			
e-mail			傳 真 號 碼	

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處

1、填妥後請先將本委託書交各請款單位。

2、請黏貼最新存摺封面影本。

此致

苗栗縣政府

委託人蓋章（團體或公司行號請加蓋公司章與負責人章）